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超频三”）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担保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担保，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期限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有效期、担保费率、收取方式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17日分别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担保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超频三科技产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振一分别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山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现将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山支行
- 2、保证人：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振一
- 3、债务人：湖北省超频三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 4、保证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1,100万元整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检查、保险、评估、登记、鉴定、保管、

提存、公证、垫缴税款等费用，以及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过户费、拍卖费等所有费用)。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为47,041万元（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8.25%，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或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的担保。其中，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44,580万元。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四、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超频三、刘振一分别签署）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